

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和地下空间综合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相关行业综合性、系统性重大问题研究，组织实施相关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行业标准、政策措施。

2. 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重大课题研究，负责组织城建项目、城市更新项目的论证、储备；参与编制审查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镇体系规划、城市重大建设项目规划和城市设计工作；参与重大建设项目选址定点和规划方案的审查，组织审查城建项目、城市更新项目方案设计；参与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

3. 拟订全区城市建设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财政、审计部门监督管理城建资金使用；负责城建项目利用外资工作，提出城建投融资建议；负责城市建设重大事项的统筹协调；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

4. 承担监督指导全区村镇建设，促进城乡统筹发展的责任；指导全区重点村镇、重点示范镇、文化旅游名镇和试点村庄、传统村落建设；指导全区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村内道路和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小城镇建设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

5. 负责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及其排水、照明配套附属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工作；负责市政工程建设方案的制定、施工协调工作；负责牵头推进打通断头路等民生工程，协调城市快速路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

6. 承担监督管理建筑业、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的责任；指导建筑活动，培育、规范建筑市场，推动建筑业转型发展；负责全区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负责建设市场管理与服务信息平台建设、运行和维护；负责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监理、建设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的监督管理；负责建筑、住宅装饰装修市场和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人员、行业从业人员培训工作。

7. 监督执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产业发展规划、政策、规章；负责做好施工图审查管理和勘察设计质量管理的相关工作；负责工业与民用建筑抗震设计和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的监督管理。

8. 承担建筑节能推进和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全区建筑节能推进和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发展与市场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项目，推进节能降耗；负责建筑新技术新材料的推广应用，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负责散装水泥（含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预制构件）行业管理、市场监管工作；负责全区建设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管理工作。

9. 承担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监督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备案规章制度；负责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和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指导文明工地创建工作；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10. 组织实施住房保障和人才安居体系，落实住房保障和人才安居相关政策；负责编制和实施全区住房保障和人才安居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建设和分配计划。

11. 组织实施房地产开发建设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以及房地产业政策；规范和引导房地产行业发展；牵头推进住宅产业化工作；负责统筹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建配套设施建设管理工作。

12. 负责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调控措施、规章制度；负责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和预警预报体系建设，开展房地产市场综合统计监测、分析，提供动态信息和政策咨询服务。

13. 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监管、房屋使用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技术规范和管理制度、编制应急预案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安全鉴定；制定物业管理政策，负责房屋物业服务行业管理，负责物业保修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工作。

14. 负责房屋交易和政策性房屋产权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房屋交易和政策性房屋产权管理有关政策；规范房屋租赁管理秩序；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监督管理工作。

15. 拟订适合区情的住房政策，推进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区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公有住房出售的政策指导、产权界定、房改方案审批和单位职工住房建设项目审批相关工作；负责住房分配货币化方案的核准。

16. 参与拟订城市轨道交通中长期发展战略、建设规划、综合开发规划、年度建设计划及轨道交通线网规划、沿线用地调整规划；负责协调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及相关工作；负责做好轨道交通保护执法和轨道交通保护区内建设项目技术方案审查相关工作。

17. 负责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管理相关工作；参与编制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计划；执行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技术标准；负责城市地下管线统筹协调。

18. 负责公共停车场建设工作；负责落实公共停车场建设的相关政策；负责编制全区年度公共停车场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共停车场建设工作的综合协调、检查考核。

19. 依法对建筑市场、工程质量、房地产交易、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房屋使用安全等方面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组织、协调、指导纠纷调处。

20. 组织编制平战综合防护建设发展规划和人民防空建设规划；负责人防工程的立项、验收、预算、决算等项目管理工作，参与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21. 负责城市总体规划中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和建设规划情况的相关审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人防工程建设与城市建设相

结合规划，协调有关部门编制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依法对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检查。

22. 负责落实全区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建设和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防护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和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工作；负责组织人防工程易地开发建设及指挥工程建设；负责验收后交付使用中人防工程执法和工程维护管理工作。

23. 拟订全区防空袭预案、疏散基地建设规划和人口疏散计划等方案，并组织实施；制定全区人防通信警报建设规划，组织人防指挥通信网络建设和战备执勤；负责全区人防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组建和训练全区防空专业队伍，制定应对突发事件的预案。

24. 协调利用全区人防系统设施和资源参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承担政府赋予的防灾救灾任务；制定全区人防民防宣传教育计划；指导开展防空防灾知识教育；拟订全区人防平战结合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人防工程平战结合开发利用，提高人防工程开发利用水平。

25. 管理区本级人防经费和人防国有资产；编制人防经费预、决算，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26. 组织全区加强要地防空与城市防卫；协同有关部门盘活灞桥地区军队、军工和民用机场资源，战时组织开展人民防空袭斗争。

27. 代管区域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区住建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城市建设科、建设管理科、住房管理科、房屋和物业管理科、人防科。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维稳、接待、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后勤服务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对外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工作；负责干部职工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负责普法宣传教育和咨询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备案工作；负责依法行政监督和行政执法监察工作；承担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放管服”相关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管理和国有资产管理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2. 城市建设科。建设公共停车位 1100 个；争取中省专项资金 1800 万元；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工程：12 个小区 30 个点位，建筑面积 39.5 万平方米改造任务；对接市住建局，编制完成年度城建计划；完成 12345 信访投诉办理；完成局里下达的人大、政协提案工作；完成局领导交办的批阅件。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任务。

3. 建设管理科。重点项目：狄寨街道西段街景改造提升项目；永安路东段（思源学院-汽车学院）道路改造工程；风光北路（狄寨-红旗段）新增污水管道工程；向阳沟保障房市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美丽村庄项目。业务工作：农村建房管理和关中民居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配合区人居办）；涉及业务工作的信访投诉办理回复。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4. 住房管理科。重点工作：长乐东路线缆落地项目；交警事故处理中心业务用房项目；纺南路沿街建筑物外立面整治项目；安全生产；国卫复审；建筑节能。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5. 房屋和物业管理科。业务工作：物业小区检查督导；物业管理问题投诉处理；物业企业违法违规行为惩处；物业企业招标备案；物业管理监督平台维护；物业小区生活垃圾分类；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委员会指导、备案；物业小区扫黑除恶；物业管理法规政策宣传培训；美丽小区建设；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居民小区智能电表改造；危房改造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6. 人防科。完成市办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配合市办完成跨区演练；积极筹措人财物，完成市办九项下放业务的承接工作；做好我区防空袭预案的修编工作；按照“准军事化”建设的总要求，加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和信息化等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制定并实

施防汛预案，5-10月做好防汛值班工作；

按照《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度人防指挥通信业务训练安排》，完成训练任务；8月上旬前完成“电声警报器替换电动警报器”一台任务。7月底前完成警报器的自检、养护、调试、警报器操作员培训等工作，9月18日组织实施全区防空警报鸣放工作；3-5月完成3个街道办人防工程年度检查工作；按计划进行人防工事修缮维护；利用“科技之春”宣传月、国防教育日、防灾减灾日、警报鸣放等时机，积极开展防空防灾宣传教育，做到“五进”。完成省、市人防宣传教育及“双百工程”实施方案要求的年内人防宣传教育进学校和社区任务及“双百工程”建设任务；加强执法检查和人防工程平战开发点防火等安全工作，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人防工程安全；按照《灞桥区防空袭预案》的要求，做好疏散地走访慰问工作；认真做好建设宜居灞桥工作中的人防服务工作，积极主动为区内企事业单位和政府工作部门提供相关的人防政策服务。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0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及所属3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本级（机关）
2	西安市灞桥区建筑管理处

3	西安市灞桥区建设监察大队
4	西安市灞桥区住房保障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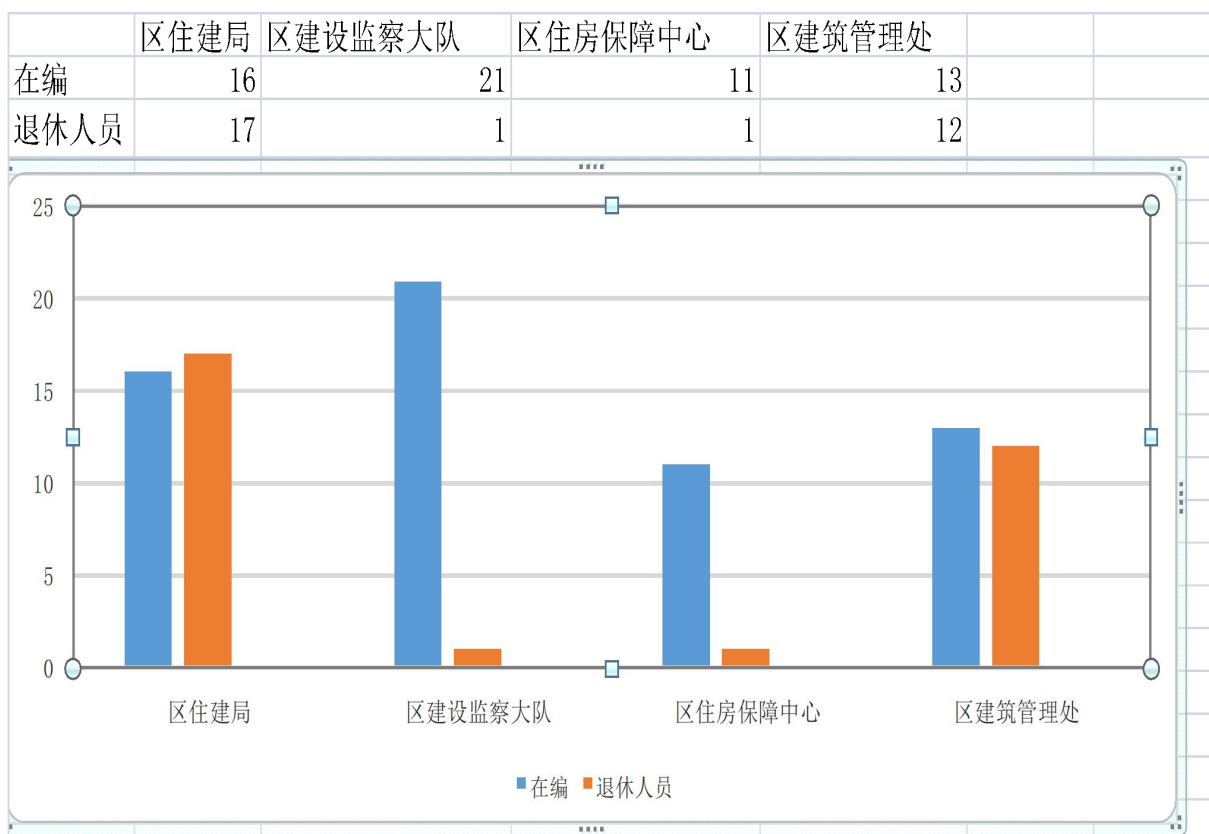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16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7 人。

1. 灞桥区建设监察大队，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级参公，在编 21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 人；

2. 灞桥区住房保障中心，财政全额拨款执行职级工资事业单位，在编 11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 人；

3. 灞桥区建筑管理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编 13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2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84.0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792.59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0309.81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79.59	本年支出合计	11279.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1279.59	支出总计	11279.5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1279.59	1040.68	1023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09.82	10,30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6.45	946.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67.13	367.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79	197.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98.20	1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3.33	183.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01.88	3,20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01.88	3,20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68.90	36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68.90	36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64.41	5,46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05.20	1,10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359.21	4,359.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8.18	32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28.18	32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13	94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5.13	94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87	1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73.36	17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1.90	75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11279.59	1040.68	10238.91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0.01	0.00	0.01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0.01	0.00	0.01	0.00	0.00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0.01	0.00	0.0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0.00	24.64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4.64	0.00	24.64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64	0.00	24.6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09.82	1,040.68	9,269.1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6.45	727.01	219.4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67.13	367.13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79	0.00	197.79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98.20	193.26	4.9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3.33	166.62	16.71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01.88	0.00	3,201.88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01.88	0.00	3,201.88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68.90	313.67	55.23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68.90	313.67	55.2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5,464.41	0.00	5,464.41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05.20	0.00	1,105.2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359.21	0.00	4,359.21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328.18	0.00	328.18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28.18	0.00	328.1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13	0.00	945.13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5.13	0.00	945.13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87	0.00	19.87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73.36	0.00	173.36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1.90	0.00	751.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84.0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792.59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 国防支出	0.01	0.01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24.64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10309.81	4517.22	5792.59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945.13	945.13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项财政拨款的收支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1279.59	本年支出合计	11279.59	5487.01	5792.5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1279.59	支出总计	11279.5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84.01	1,040.68	940.69	99.99	4,446.33	
203	国防支出	0.01	0.00	0.00	0.00	0.01	
20306	国防动员	0.01	0.00	0.00	0.00	0.01	
2030603	人民防空	0.01	0.00	0.00	0.00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4	0.00	0.00	0.00	24.64	
21004	公共卫生	24.64	0.00	0.00	0.00	24.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	24.64	0.00	0.00	0.00	24.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17.23	1,040.68	940.69	99.99	3,476.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6.45	727.01	660.03	66.98	219.44	
2120101	行政运行	367.13	367.13	329.52	37.6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79	0.00	0.00	0.00	197.7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98.20	193.26	179.87	13.39	4.9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183.33	166.62	150.64	15.98	16.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01.88	0.00	0.00	0.00	3,201.8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3,201.88	0.00	0.00	0.00	3,201.8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68.90	313.67	280.66	33.01	55.2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368.90	313.67	280.66	33.01	55.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13	0.00	0.00	0.00	945.1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5.13	0.00	0.00	0.00	945.13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87	0.00	0.00	0.00	19.8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73.36	0.00	0.00	0.00	173.3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1.90	0.00	0.00	0.00	751.9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0.68	940.69	99.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893.5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280.0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186.82	0.00	
30103	奖金	0.00	186.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15.9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72.0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11.5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21.6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119.4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99.99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13.2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2.60	
30205	水费	0.00	0.00	1.95	
30206	电费	0.00	0.00	3.19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3.00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4.4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85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11.93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0.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39.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11.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47.15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8.46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7.83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86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00	0.00	0.00	5.00	0.00	5.00	0.00	0.00
决算数	5.00	0.00	0.00	5.00	0.00	5.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灞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5792.59	5792.59	0.00	5792.5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792.59	5,792.59	0.00	5,792.5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0.00	5,464.41	5,464.41	0.00	5,464.41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 补偿支出	0.00	1,105.20	1,105.20	0.00	1,105.2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4,359.21	4,359.21	0.00	4,359.21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0.00	328.18	328.18	0.00	328.18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328.18	328.18	0.00	328.18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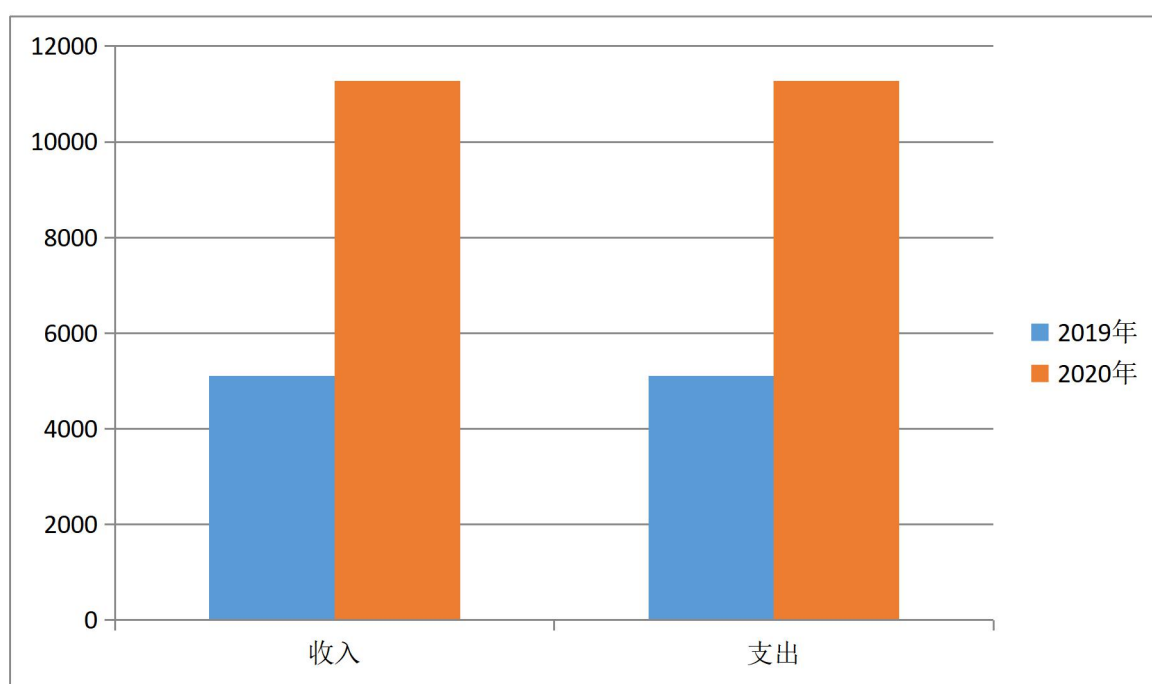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20 年度总收入 11279.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79.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1.17%，增长主要原因：政府重点项目投资资金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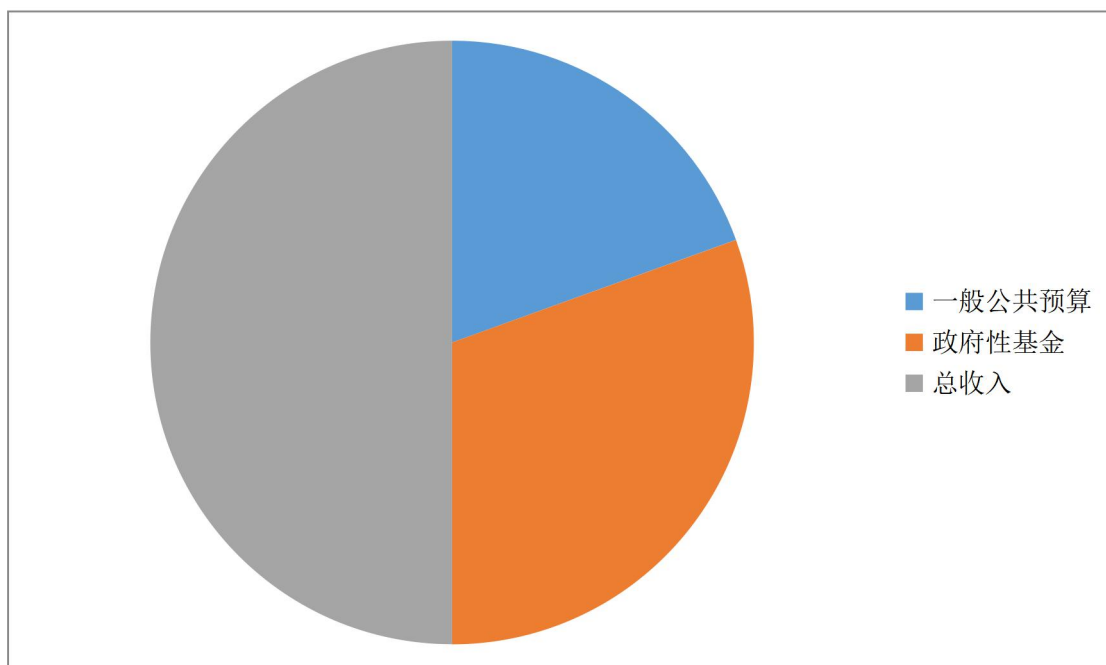
2. 2020 年度总支出 11279.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79.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1.17%，增长主要原因：政府重点项目投资资金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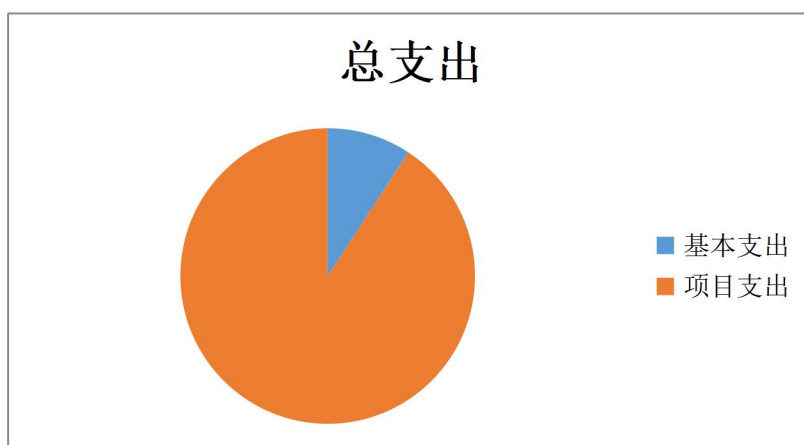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1279.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279.59 万元，占 10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87.01 万元，

比上年增长 3499.74 万元，增长 176.11%，增长原因：重点项目建设增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5792.59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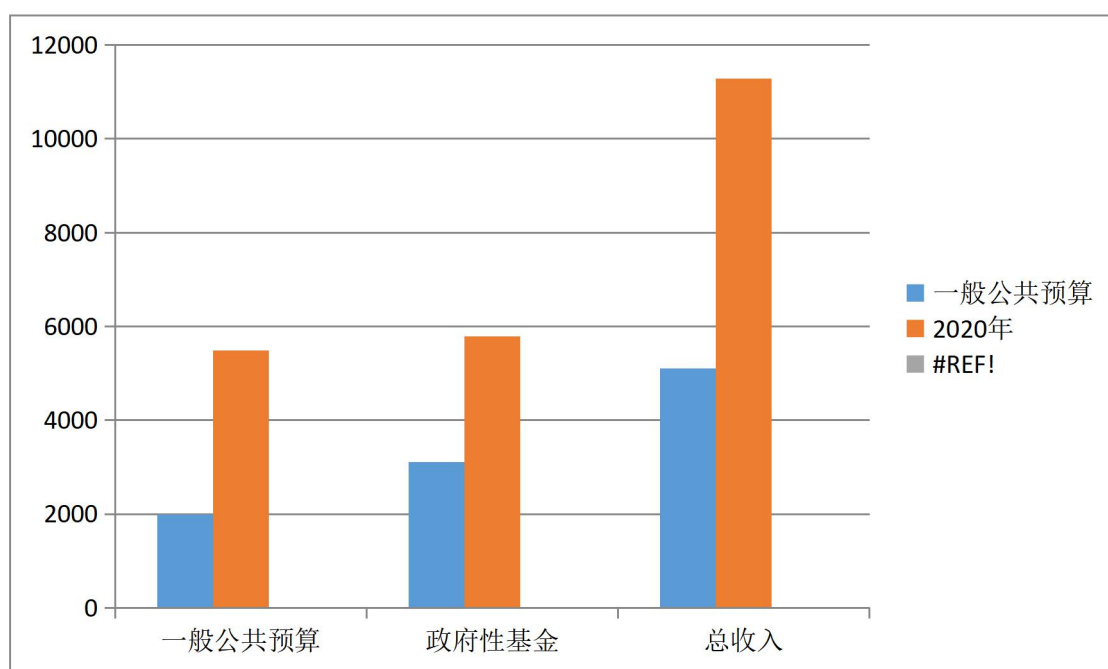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11279.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0.68 万元，占 9.23%；项目支出 10238.91 万元，占 90.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279.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79.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1.17%，增长主要原因：政府重点项目投资资金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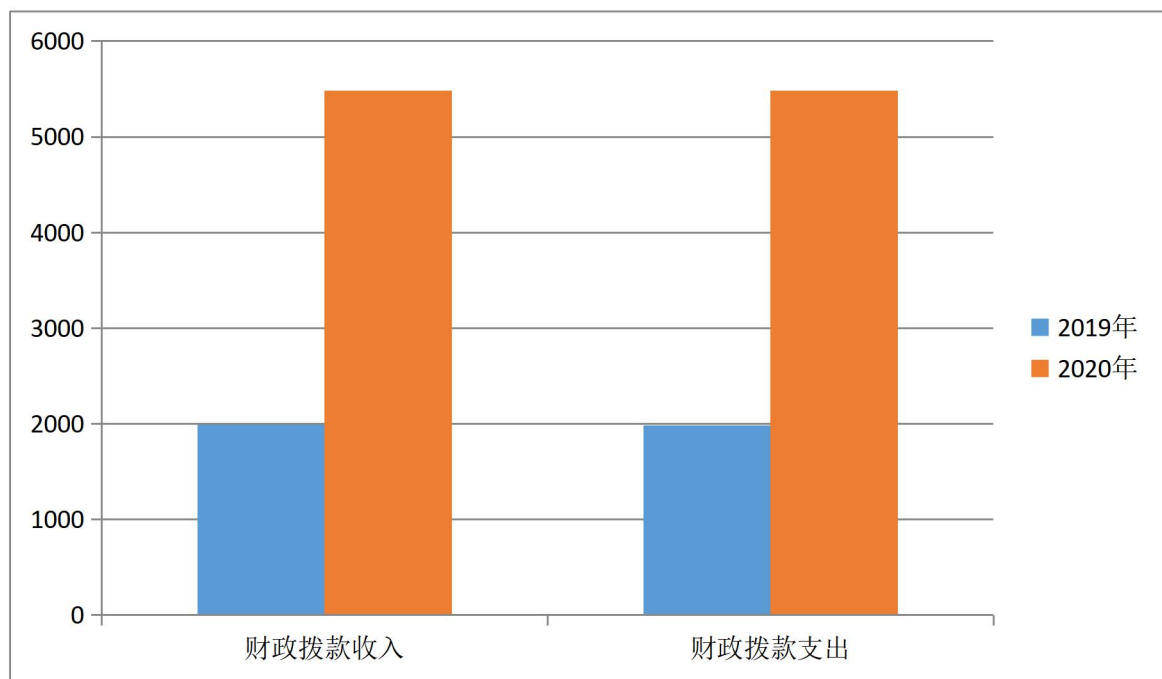
2.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279.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79.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1.17%，增长主要原因：政府重点项目投资资金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5484.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8.6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99.74 万元，增长 176.11%，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投资资金增长。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36.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1.9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预算数为 2 万，支出决算数为 0.0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补助专款。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 24.64 万元，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属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 357.74 万元，支出决算数 367.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 130.18 万元，支出决算数 197.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1.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变化。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预算数 266.78 万元，支出决算数 19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29%，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治污减霾业务调整到建设监察大队。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数为 182.5 万，支出决算数 1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4%，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预算数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3201.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付款。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预算数为 387.58 万，支出决算数 3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8%，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 19.87 万元。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 173.36 万元。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它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数 751.9 万元。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0.6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940.6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99.99 万元。

人员经费 940.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0.06 万元，津补贴 186.82 万元，奖金 186 万元，绩效工资 15.92 万元，养老支出 72.05 万元，基本医疗支出 21.6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万元，医保支出 11.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9.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5 万元，主要包括抚恤金 38.46，退休人员统筹外 7.8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6 万元。

公用经费 99.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2 万元，印刷费 2.6 万元，水费 1.95 万元，电费 3.19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取暖费 1.5 万元，物业管理费 4.4 万元，维修（护）费 1.85 万元，工会经费 11.93 万元，福利费 0.8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9.4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保障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台。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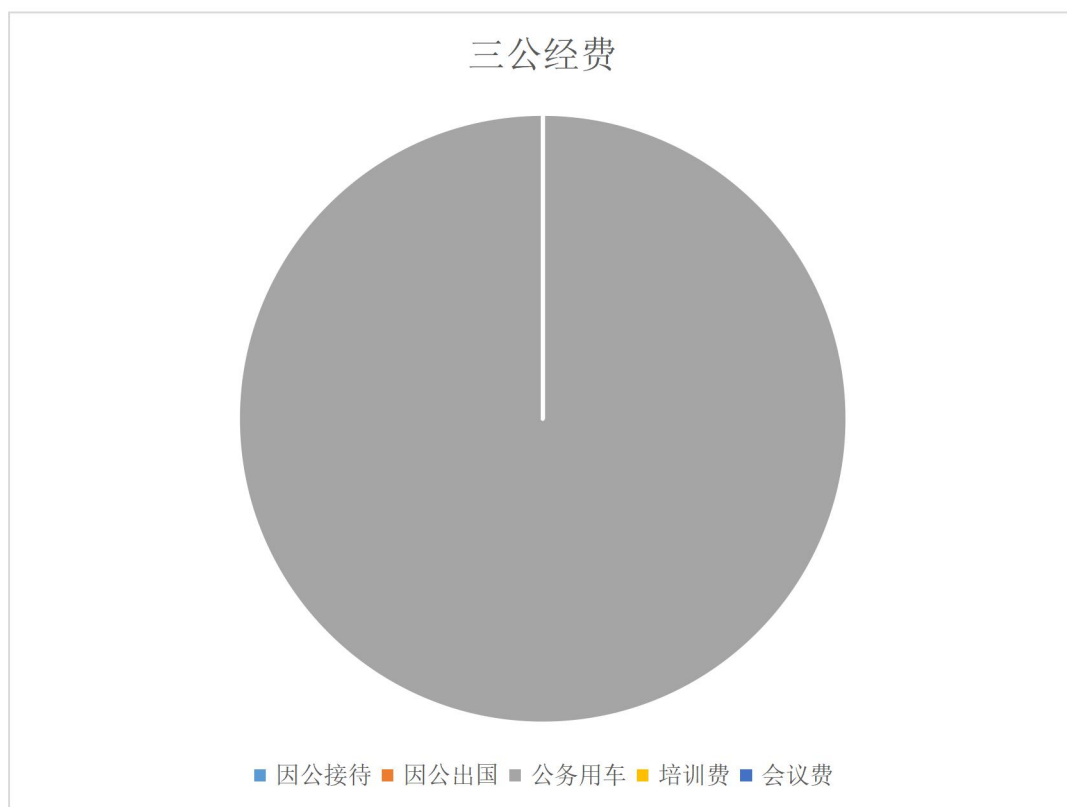
2020 年公务接待批次，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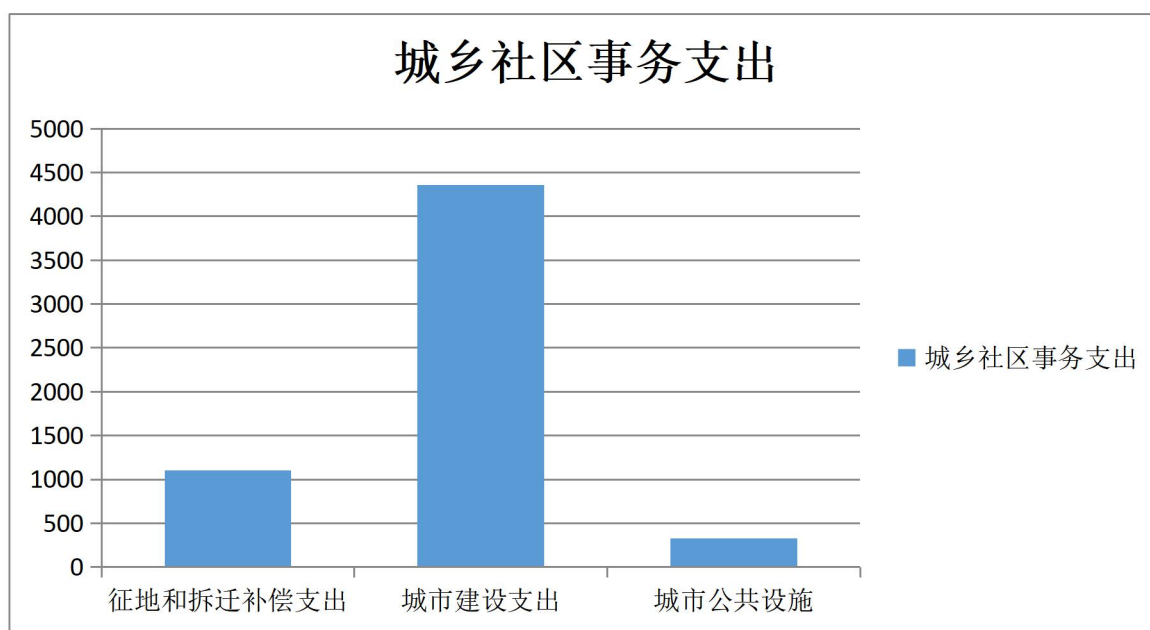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5487.01 万元。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2.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投资资金增长。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8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1%。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1.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抚恤金。本年决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就抚恤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4.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4.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

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 3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7.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41%。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治污减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为实现全区工地和两类企业扬尘防治工作完全达到六个百分之百，能经得起国家省市各级环保检查组的检查。做到全部工地和两类企业达标。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5.63 万元，执行数 5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实现全区工地和两类企业扬尘防治工作基本达到六个百分之百，能经得起国家省市各级环保检查组的检查。做到全部工地和两类企业基本达标。

通过项目实施，西安的空气质量有了明显改善，治污减霾项目实施过程中仍有黄土裸露、拆迁垃圾覆盖管理标准未执行到位，

精细化管理落实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控制重点行业污染、健全考核监管体系、发展绿色交通等。

2. 小型项目、招标工程造价咨询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灞桥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办法，完成全区小型项目、招标工程造价咨询费。项目自评得分 9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03%。

主要产出和效果：实现全区小型项目、招标工程造价咨询。

通过项目实施，规范政府项目管理资金评审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考核监管体系。

3. E 类人才补助自评综述：对全区申报的 E 类人才进行审核发放，项目自评得分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1.6 万元，执行数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31%。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工地和两类企业铁腕治霾				
区级主管部门			区住建局		实施单位	区建设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5.63	55.63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55.63	55.6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全区工地和两类企业扬尘防治工作完全达到六个百分之百, 能经得起国家省市各级环保检查组的检查。做到全部工地和两类企业达标。				实现全区工地和两类企业扬尘防治工作基本达到六个百分之百, 能经得起国家省市各级环保检查组的检查。做到全部工地和两类企业基本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次数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安出勤、车辆工作、电信主机		100%	100%	
		时效指标	全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租赁车辆、运行维护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年预算值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蓝天		90%	9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连续性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小型项目、招标工程造价咨询费				
区级主管部门			区住建局		实施单位	区住建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27.61	92.03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30	27.61	92.0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区小型项目、招标工程造价咨询费				完成全区小型项目、招标工程造价咨询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次数		100%	100%	
		质量指标	咨询		100%	100%	
		时效指标	全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数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咨询费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连续性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E类人才补助				
区级主管部门			区住建局		实施单位	区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1.6	16.7	77.31%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21.6	16.7	77.3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申请E类人才的住房补助				完成申请E类人才的住房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E类人才数量		100%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		100%	100%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数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申请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连续性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89.5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436.43 万元，执行数 1127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5.25%。

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 年区住建局以目标责任考核为抓手，落实各项中心任务，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主要工作绩效是：完成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完成了地铁六号线、九号线征地拆迁相关工作；新增资质内建筑企业 2 家；新增房地产企业 2 家；建设公共停车位 1100 个；物业小区检查任务为完成 29 个物业管理项目的监督检查，已完成 38 个项目检查。美丽小区创建已完成万象湾小区上报任务；完成美丽乡村建设有关工作；人才公寓完成分配入住 95 套。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各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认识度不够，对新预算法的学习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虽然项目支出有编制绩效目标，但是对项目的整个实施过程中未严格开展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分析等工作。下一步继续加强学习，尤其是全局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对预算绩效管理的学习，提高绩效管理参与度。继续加强部门预算管理，抓好预算的编制和执行，使预算更科学、合理、更切合实际。加强对支出的细化管理，力行节俭，严格控制整体部门支出在预算范围之内。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部门：灞桥区住建局

自评得分：93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拟订全区城市建设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监督指导全区村镇建设,负责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及其排水、照明配套附属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工作;负责市政工程建设方案的制定、施工协调工作;负责牵头推进打通断头路等民生工程,协调城市快速路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承担监督管理建筑业,负责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监理、建设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区防空袭预案、疏散基地建设规划和人口疏散计划等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区加强要地防空与城市防卫等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基本支出1040.68万元(人员经费940.69万元,日常经费99.99万元),项目支出4446.33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5792.59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老旧小区。2.完成地铁六号线、九号线征地拆迁相关工作。3.新增资质内建筑企业2家。4.新增房地产企业2家。5.建设公共停车位1100个。6.物业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1279.59/1436.43	100%	785.25%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和0.1分,扣完为止。	11279.59/1436.43	100%	785.25%	0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率 46.87%,前三季度进度率77.38%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无其他收入决算和预算数	100%	100%	5		
	预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安排数5,实际支出数5	100%	100%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过程	管理 (15分)	资产管理 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老旧小区、地铁等重点项目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完成各项工作			36		
		项目效益 (20分)	20	群众满意度		达到预期值			19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预算调增数-预算调减数。